

扶沟县水利局贾鲁河水西高桥、孟亭桥、荷花路桥险工段项目-成交公告

信息来源： 发布时间：2026-01-04 浏览：96

字体：【大 中 小】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扶财竞谈-2025-41
 - 2、采购项目名称：扶沟县水利局贾鲁河水西高桥、孟亭桥、荷花路桥险工段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12月19日
 - 5、评审日期：2026年01月04日
-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ZK202512201-1	扶沟县水利局贾鲁河水西高桥、孟亭桥、荷花路桥险工段项目	河南韬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扶沟县城关镇鸿昌大道南侧22-2号三楼	1,510,000.00	元	评审价格:1510000元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见附件	见附件	见附件	见附件	见附件

三、评审专家名单

范鸿轩、焦玉（采购人代表）、高必仁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不收费
收费金额：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沟县水利局
地址：扶沟县
联系人：马飞翔
联系方式：156908162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北100米路东
联系人：王园园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99132811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飞翔
联系方式：15690816268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马飞翔 15690816268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章小华 15224981028

致：河南韬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扶沟县水利局贾鲁河水西高桥、孟亭桥、荷花路桥险工段项目”项目(扶财竞谈-2025-41)中，经竞争性谈判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15100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扶沟县水利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韬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扶沟县水利局贾鲁河水西高桥、孟亭桥、荷花路桥险工段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扶沟县水利局贾鲁河水西高桥、孟亭桥、荷花路桥险工段项目。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政府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招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3 月 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施工内容均需达到国家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元整（¥15100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适用税率：
/ 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固定单价。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通用合同条件；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 月 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扶沟县水利局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